

证券代码:688720 证券简称:艾森股份 公告编号:2024-024

江苏艾森半导体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进展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截至2024年2月29日,江苏艾森半导体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正在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办理并开立回购专用证券账户等事宜,公司尚未实施回购。

二、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公司在回购期间,应当在每个月的前3个交易日內公告截至上个月的回购进展情况。截至2024年2月29日,因公司正在办理并开立回购专用证券账户等事宜,公司尚未实施回购。

江苏艾森半导体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3月6日

证券代码:688582 证券简称:芯动联科 公告编号:2024-010

安徽芯动联科微系统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3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3月19日(星期二)下午 15:00-16: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3月19日 下午 15:00-16: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安徽芯动联科微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3月6日

证券代码:600734 证券简称:ST实达 公告编号:第2024-012号

福建实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关联方增持计划实施进展的公告

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关联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福建实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实达集团”)控股股东关联方福建大数据产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产投公司”)计划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增持实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增持金额不少于1,000万元且不超过2,000万元,期限为自2024年2月2日起不超过6个月。

(一)本次拟增持股份的目的:基于对实达集团内在价值和未来持续稳定发展的信心,拟自2024年2月2日起的未来6个月内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增持公司股票。
(二)本次拟增持股份的种类:A股
(三)本次拟增持股份的数量:不少于1,000万股且不超过2,000万股。

福建实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3月5日

证券代码:600734 证券简称:ST实达 公告编号:第2024-012号

福建实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关联方增持计划实施进展的公告

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关联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福建实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实达集团”)控股股东关联方福建大数据产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产投公司”)计划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增持实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增持金额不少于1,000万元且不超过2,000万元,期限为自2024年2月2日起不超过6个月。

(一)本次拟增持股份的目的:基于对实达集团内在价值和未来持续稳定发展的信心,拟自2024年2月2日起的未来6个月内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增持公司股票。
(二)本次拟增持股份的种类: A股
(三)本次拟增持股份的数量:不少于1,000万股且不超过2,000万股。

福建实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3月5日

证券代码:688025 证券简称:杰普特 公告编号:2024-012

深圳市杰普特光电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深圳市杰普特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于2024年3月5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及相关材料已于2024年2月29日以邮件方式送达公司全体监事。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陈瑞琦女士召集并主持,公司监事会秘书胡晓娟女士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情况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深圳市杰普特光电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关联关系
CHENG XUEPING,男,新加坡国籍。曾任武汉电信器件公司(WTD)工程师,新加坡Laser Research Pte., Ltd.高级工程师,惠普新加坡公司工程师;现任公司副总经理、董事,HPA PHOTONICS PTE. LTD.董事,总经,新加坡PHYLAX TECHNOLOGIES PTE. LTD.董事。除上述情形外,CHENG XUEPING先生与公司之间不存在债权债务关系,也不存在产权、业务、资产、人员等方面的其他关联关系。
三、关联关系
CHENG XUEPING先生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深圳市杰普特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4年3月6日

证券代码:688025 证券简称:杰普特 公告编号:2024-013

深圳市杰普特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转让控股子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交易概述:深圳市杰普特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向深圳市瑞珀同聚咨询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瑞珀同聚”),CHENG XUEPING、黄淮转让上市公司控股子公司瑞珀同聚工程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瑞珀同聚”)100%的股权。本次交易的转让价款为800.00万元,全部以现金支付方式。

二、关联关系
CHENG XUEPING先生、黄淮先生为公司董事,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相关规定,CHENG XUEPING先生、黄淮先生为公司的关联方。
公司董事CHENG XUEPING先生为瑞珀同聚的执行事务合伙人,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相关规定,瑞珀同聚为公司关联方,本次转让上市公司股权事项构成关联交易。

深圳市杰普特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3月6日

证券代码:000603 证券简称:盛达资源 公告编号:2024-023

盛达金属资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子公司鸿林矿业菜园子铜金矿采选工程获得准予使用草原的行政许可决定的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基本情况
盛达金属资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子公司四川鸿林矿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鸿林矿业”)于近日收到四川省林业和草原局(以下简称“四川林草局”)下发的《四川省林业和草原局准予四川鸿林矿业有限公司菜园子铜金矿采选工程使用草原的行政许可决定》(川林草准予准(2024)37号),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草原法》《草原征占用审核审批管理规程》等规定,经四川林草局审查,准予鸿林矿业建设的菜园子铜金矿采选工程(项目代码:2019-510000-09-02-414539)使用凉山州木里县属0.7472公顷(11.208亩)。

品位0.30%。鸿林矿业菜园子铜金矿采矿许可证有效期自2019年11月25日至2033年11月25日,证载开采矿种包括金矿、铜矿,生产规模39.60万吨/年,矿区面积0.68平方公里,开采深度由3162米至2202米标高共由14个拐点圈定。本次鸿林矿业菜园子铜金矿采选工程获得准予使用草原的行政许可决定,有利于推进鸿林矿业“山快选开建建设。
公司将积极推动鸿林矿业菜园子铜金矿采选工程开发建设,在项目开工建设前,依据相关法律法规、行政法规等规定办理相关手续,并根据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本次四川林草局准予鸿林矿业菜园子铜金矿采选工程使用草原不会对当期经营业绩产生重大影响,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盛达金属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三月五日

证券代码:600000 证券简称:浦发银行 公告编号:临2024-007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董事辞任的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近日收到公司执行董事陈正安先生的辞呈。因年龄原因,陈正安先生辞去公司执行董事、董事会提名与薪酬考核委员会委员职务。根据公司章程规定,其辞职自呈递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陈正安先生与公司董事会之间无不同意见。公司董事会对陈正安先生在职期间为公司做出的重要贡献给予高度评价并致以衷心感谢。

证券代码:600000 证券简称:浦发银行 公告编号:临2024-008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第一期金融债券发行完毕的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经中国人民银行批准,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发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一期金融债券”(以下简称“本期债券”),并在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完成债券的登记、托管。
本期债券于2024年2月29日簿记建档,2024年3月4日发行完毕,发行总规模为人民币30亿元,为3年期固定利率,票面利率为2.35%,募集资金在扣除发行费用后,将依据适用法律和监管规定用于满足公司资产负债配置需要,充实资金来源,优化负债期限结构,促进业务稳健发展。
特此公告。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3月5日

证券代码:600774 股票简称:汉商集团 编号:2024-013

汉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汉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交易连续3个交易日(2024年3月1日、2024年3月4日、2024年3月5日)收盘价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相关规定,公司股票交易属于异常波动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除前期发布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部分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外,不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发行、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资产注入、股份回购、股权激励、破产重整、重大业务合作、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

(2)按照公司于2024年2月8日发布的《关于部分董监高以及管理人员增持股份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1),公司董事及管理人员在此期间买入公司股票情况如下:
日期 姓名 职务 增持数量(股) 增持价格(元) 数量(股)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股票交易连续3个交易日(2024年3月1日、2024年3月4日、2024年3月5日)收盘价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相关规定,公司股票交易属于异常波动情况。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一)生产经营情况。
经公司自查,公司目前日常经营情况未发生重大变化。市场环境及行业政策未发生重大调整,生产情况和销售等情况均未出现大幅波动,内部生产经营秩序正常。
(二)内幕事项情况。
经公司自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书面函证核实,截至本公告日,除已披露的前期重大资产重组事项,控股股东及公司部分董监高计划增持公司股份外,不存在正在筹划涉及上市公司的其他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发行、重大交易事项、业务重组、股份回购、股权激励、破产重整、重大业务合作、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在公司本次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未出现其他可能对公司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事项,不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
(三)媒体报道、市场传闻、热点概念情况。
经公司核实,公司未发现可能已经对上市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影响的媒体报道或市场传闻,亦不涉及热点敏感事项。
(四)其他股价敏感信息。
1.在公司本次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董监高买卖公司股票情况:
(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市场交易风险。公司股票连续3个交易日收盘价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波动幅度较大。公司坚持推进“大健康+大商业+双主业”发展战略,主营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基本面亦未发生重大变化,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谨慎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二)重大事项进展风险。公司已披露的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自披露以来,公司及相关部门持续推进本次重组的各项工作,公司正积极配合中介机构开展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所涉及的审计、评估、估值等工作。待相关工作完成后,公司将再次召开董事会审议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事项,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本次重大资产重组能否顺利实施尚有一定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将所有信息均以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内容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公告,谨慎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三)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股票质押风险。公司控股股东史丹控股及其一致行动人鞠志先生,合计持有公司股份89,644,31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0.38%。累计质押公司股份62,100,000股,合计持有公司股份的69.27%,占公司总股本的21.06%。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累计质押股份当前不存在平仓风险,不会对其向公司委派董事席位、公司治理稳定性、股权结构、日常管理等产生重大影响。
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公告,谨慎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四、董事会声明及相关方承诺
公司董事会确认,公司没有任何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等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次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特此公告。

汉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3月6日

证券代码:600538 证券简称:国发股份 公告编号:临2024-008

北海国发川山生物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拍卖成交确认暨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2024年3月1日,公司控股股东朱春娟持有的公司500万股无限售流通股已过户至买受人晏阳旗名下,朱春娟持有的公司1,000万股无限售流通股已过户至买受人王骏飞名下。
●公司控股股东朱春娟持有的公司股份比例由17.25%下降到14.38%,持股比例下降2.86%。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北海国发川山生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4年2月1日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关于控股股东所持公司股份被司法拍卖的结果公告》,2024年1月31日,买受人晏阳旗、王骏飞通过阿里司法拍卖网站成功竞买了朱春娟持有的公司的500万股和1,000万股股份,合计1,500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86%。

六、其他事项
1.本次权益变动系法院司法拍卖,朱春娟持有公司的股份比例由17.25%减少到14.38%,持股比例下降2.86%。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2.本次权益变动,信息披露义务人朱春娟及其一致行动人涉及披露权益变动报告书等后续工作。
3.公司与控股股东及一致行动人不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等侵害公司利益的情况。公司与控股股东及一致行动人在资产、业务、财务等方面保持独立。目前公司经营正常,控股股东所持公司的部分股份被司法拍卖划转,不会对公司的治理和持续生产经营产生直接重大影响。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司股票的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刊登的内容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公告,理性投资并关注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北海国发川山生物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3月6日

证券代码:600538 证券简称:国发股份 公告编号:临2024-009

北海国发川山生物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权益变动情况
自2022年11月8日至2024年3月1日,北海国发川山生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朱春娟及其一致行动人彭韶、广西国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发集团”)、姚芳媛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方式、司法拍卖划转等方式合计减持了公司26,753,200股股份,合计减持比例达到10%。
●本次权益变动不触及要约收购,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一、权益变动基本情况
(一)控股股东朱春娟2024年3月1日权益变动情况
2024年3月1日,公司控股股东朱春娟持有的公司1500万股股份涉及司法拍卖过户,朱春娟持有公司股份的比例由17.25%下降到14.38%,持股比例下降2.86%。具体详见公司于2024年3月6日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拍卖成交确认暨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
(二)控股股东朱春娟及其一致行动人自2022年11月8日至2024年3月1日权益变动情况

1.一致行动关系
彭韶、朱春娟夫妇分别持有广西西高盛投资有限公司52.38%、47.62%的股权,且通过广西西高盛投资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广西国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公司股份。根据《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的规定,朱春娟、彭韶、广西国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构成一致行动关系。
朱春娟、姚芳媛分别持有南宁市东方之星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65%、16%的股份。根据《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的规定,朱春娟与姚芳媛构成一致行动关系。
2.权益变动情况
自2022年11月8日至2024年3月1日,朱春娟及其一致行动人彭韶、国发集团、姚芳媛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司法拍卖划转等方式合计减持了公司26,753,200股股份,合计减持比例达到10%。信息披露义务人权益变动的具体情况如下:
姓名 变动方式 变动日期 变动数量(股) 变动比例

二、解除解除质押情况
2022年7月25日,朱春娟持有的公司2,910万股股份质押给海南南泰欣茂小额贷款有限公司,为海南正顺农业科技向海南南泰欣茂小额贷款有限公司5,000万元人民币借款提供担保。具体详见公司于2022年7月27日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及再质押的公告》(临2022-037)。
公司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的PROP系统查询获悉,朱春娟质押给海南南泰欣茂小额贷款有限公司的公司1,500万股股份涉及2024年2月29日解除质押,本笔解除质押的股份占其所持股份的比例为16.59%,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2.86%。截至2024年2月29日,朱春娟质押给海南南泰欣茂小额贷款有限公司的公司股份余额为1,410万股。
截至2024年3月1日,朱春娟持有公司股份75,400,642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14.38%,其质押的股份数量为5,244万股,质押股份的数量占其所持股份的比例为69.55%,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10%。
截至2024年3月1日,朱春娟及其一致行动人权益质押的情况如下: 单位:股

三、本次权益变动的基本情况
(一)权益变动的基本情况
(二)权益变动的基本情况
(三)权益变动的基本情况
(四)权益变动的基本情况

四、本次权益变动的基本情况
(一)权益变动的基本情况
(二)权益变动的基本情况
(三)权益变动的基本情况
(四)权益变动的基本情况

五、本次权益变动前后股东的持股情况
(一)权益变动的基本情况
(二)权益变动的基本情况
(三)权益变动的基本情况
(四)权益变动的基本情况

六、本次权益变动的基本情况
(一)权益变动的基本情况
(二)权益变动的基本情况
(三)权益变动的基本情况
(四)权益变动的基本情况

七、本次权益变动的基本情况
(一)权益变动的基本情况
(二)权益变动的基本情况
(三)权益变动的基本情况
(四)权益变动的基本情况

北海国发川山生物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3月6日

证券代码:600538 证券简称:国发股份 公告编号:临2024-008

北海国发川山生物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拍卖成交确认暨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

证券代码:600538 证券简称:国发股份 公告编号:临2024-009

北海国发川山生物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

证券代码:600538 证券简称:国发股份 公告编号:临2024-008

北海国发川山生物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拍卖成交确认暨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

证券代码:600538 证券简称:国发股份 公告编号:临2024-009

北海国发川山生物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